

行政院人事行政局 函

地址：台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
傳真：02-23979744

承辦人：吳思宜

電話：02-23979298轉337

E-Mail：camigugi@cpa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3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局力字第10000276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（100C004293_1_2110094709354.tif、100C004293_2_2110094709354.doc）



主旨：有關鼓勵各機關提供暑假短期工讀機會，並請將工讀機會刊登於「RICH職場體驗網」一案，請 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100年3月10日青貳字第1002260205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- 二、依行政院核定「大專青年工讀（打工）專案——協助大專在學青年至職場工讀及見習實施方案」進用之暑期工讀生，應與工讀生簽訂定期契約，並依「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臨時人員進用及運用要點」第4點、第7點規定，排除適用該要點有關臨時人員進用條件及進用運用審核（包括有關進用人數及用人經費之限制）之規定。另各機關面試錄用時以家庭經濟弱勢子女為優先考量，俾配合行政院改善所得分配之政策方向。
- 三、「RICH職場體驗網」為全國專屬提供大專在校生各類職場體驗之人力網站，網站資料庫有豐富的人才資料，並開放公部門、企業及非營利組織免費刊登求才資訊。各機關透過該網站可收到主動應徵學生之履歷資料，迅速覓得合適人才；惟工讀薪資等經費由各機關自行支付，建請提前規劃用人需求。相關注意事項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各機關如有工讀人力需求，請將工讀職缺公布於「RICH職場體驗網」。

(二)請各機關鼓勵設立許可之財團法人踴躍提供工讀機會，並刊登於「RICH職場體驗網」。

(三)各機關如係透過派遣公司提供工讀人力，亦請要求人力派遣公司將工讀職缺同時公布於「RICH職場體驗網」，並依行政院99年8月27日訂定之「行政院運用勞動派遣應行注意事項」規定辦理。

(四)「RICH職場體驗網」網址為<http://rich.nyc.gov.tw>。網站相關問題可洽詢客服專線：就業情報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02-27031250#115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處局署、直轄市政府、省諮議會、各縣市政府、臺灣省政府、福建省政府、各縣市議會、直轄市議會

副本：行政院人事行政局人事室、公務人員住宅及福利委員會、公務人力發展中心、地方行政研習中心

2011/08/02
14:37:52
電子公文印章